

证券代码：874669

证券简称：德硕科技

主办券商：国泰海通

## 浙江德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浙江德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浙江德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制度的规定，我们作为浙江德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通过审阅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的相关资料，在了解相关情况的基础上，本着独立、客观的立场，经认真研讨，现对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 一、《关于制定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措施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经审阅，《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措施预案（修订稿）》旨在进一步稳定公司上市后的股价，保护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及监管政策的相关要求，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

浙江德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卢建波、凌忠良、李昊

2025年12月19日